

证券代码：430005

证券简称：原子高科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范国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韩全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推荐，建议范国民先生、韩全胜先生作为此次补选的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范国民先生，1970 年 10 月出生，1995 年至今，就职于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同位素所 52 室火警源副组长、组长（其间:2001.04--2001.07 日本原子能院学习），同位素所经营部主任；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、总裁助理、副总裁；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韩全胜先生，1967 年 12 月出生，1989 年至今，就职于天津合成材料厂；核工业标准化研究所；中国同位素公司贸易部、经理部经理、进出口部经理；深圳西卡姆同位素

有限公司总经理；中核华康辐照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运营部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国际市场开发部经理；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支部书记、董事长；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、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（兼）；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的变动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主办券商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6日